

天台法院:

# “美丽审判”为生态环境增色赋能

通讯员 张梦瑶 许一帆

东方既白，一群白鹭从晨跑的市民头顶掠过，划出几道悠闲的弧线，轻盈地落在天台始丰湖畔的芳草甸上，远处枝丫上的鸟雀时而兴奋地叫唤几声、时而有成群飞走，展开了一幅人与自然和谐共生的画卷。

近年来，天台县人民法院以环境资源审判为笔，积极探索“审判+修复”“审判+联动”“审判+普法”等模式，不断筑牢生态环境司法保护屏障，用天蓝、水清、岸绿、景美的生态画卷给出“美丽审判”的法治答案。

## “审判+修复” “毁林人”变“护林人”

“被告人齐某某违反土地管理法规，未经批准擅自占用5处地块用于填埋、堆放建筑垃圾，改变土地用途达20余亩，构成非法占用农用地罪……”这是天台法院平衡法庭一起非法占用农用地罪案件的审理现场。

天台法院在审理该案过程中，积极引导被告人进行生态修复。通过与相关职能部门的沟通协调，被告人齐某某与县自然资源和规划局签订了复耕协议，承诺将毁坏的耕地进行复耕。最终，经过专家组的验收，大部分被毁坏的土地已恢复种植条件，被告人也因此得到了酌情从轻处罚。这一案例充分体现了“审判+修复”模式在环境资源案件中的实际应用和成效。

类似的案例还有很多，例如被告人邬

某在禁渔期、禁渔区内违法使用电力捕鱼方法捕捞水产品，破坏水产资源，法院判定被告人赔偿水生生物资源损害修复金。这笔修复赔偿金购买的90万尾鱼苗增殖放流到了始丰溪，以修复受损的渔业资源。

“在办案过程中，我们一直在注重实现惩治违法犯罪、修复生态环境、赔偿经济损失的‘多赢’。”平衡人民法庭庭长陈达楚表示。

自2022年4月实行环境资源“三合一”归口审理以来，平衡法庭共受理环境资源类案件128件，已审结122件，其中刑事案件21件；发出生态修复令1份、禁止令7份、生态修复司法建议1份。

平衡法庭注重环境资源案件裁判方式方法的创新，积极运用“补植复绿”“增殖放流”“限期修复”“劳务代偿”等方式贯彻修复性司法理念，注重将环境修复情况作为从轻处罚、适用缓刑的参考因素，探索建立“恢复性司法实践+社会化综合治理”审判结果执行机制。

## “审判+联动” “独角戏”变“大合唱”

“在案件办理过程中，我们法院与检察院、公安局、自然资源和规划局等部门高频沟通。各部门及时互通信息、共享资源，确保案件得到及时、准确的处理。”陈达楚说。

在他审理的一起村民诉村委会非法占用土地案中，法院发现被告可能非法占用永久基本田，及时向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发送司法建议，推动相关部门对违法行为进行查处，确保破坏永久基本农田被非法占用问题得到及时整改，有效保护了耕地资源。

同时，天台法院还积极参与流域水源保护工作，与流域内其他法院形成工作联动，共同开展河道整治、清淤疏堵、普法宣传等活动，共同推进水域生态环境的改善。此外，法院还利用村镇调解资源，深化诉源治理工作，有效化解了涉环境资源类纠纷。

在加强环境司法保护的过程中，天台法院注重与相关部门形成联动机制，内合纵、外连横，共护天台绿水青山。

## “审判+普法” “旁观者”变“参与者”

“电视剧《狂飙》大家看了吗？里面的徐某就是电鱼自己作死了，所以电鱼炸鱼不但违法而且非常危险！”

“下次我要是发现有人电鱼一定要劝

阻，不听劝就报警！”

……

石梁镇的村文化礼堂现场气氛热烈，这是天台法院生态环境保护法治宣讲会现场，结合群众关注的内容，法官通过以案释法、发放宣传手册及现场解答等方式，努力增强群众爱护生态环境和法治保护意识。

除了进村入户，天台法院还将环境保护司法宣传融入法院开放日活动中。不久前，来自天台小学和赤城小学的小记者们走进天台法院参观法庭、旁听庭审，法院干警为他们讲授了一堂生动有趣的生态环境保护课。

此外，天台法院还联合检察院、生态环境局天台分局等单位开展了环保“趣”市集活动，通过环保知识问答、垃圾分类挑战、生物多样性保护、绿色低碳生活等趣味小游戏，向孩子们和家长们传递环保理念，增强青少年的环保意识和法治观念。

天台法院还发布了《天台环境资源审判(2022—2023年度)》，通过典型案例警示教育辖区群众，实现法律效果、社会效益、生态效果的统一。

“人民法院打击违法犯罪不是目的，教育引导当事人和广大群众充分认识保护生态环境的重要性，自觉保护呵护环境，才是环资司法审判的出发点和落脚点。”天台法院党组书记、院长杨丹说。

“绿水青山就是金山银山”，生态环境保护是一场攻坚战，更是一场持久战，天台法院将坚决扛起责任担当，用遒劲有力的画笔，继续绘就神秀天台的美丽画卷。

## 发布合规指引

## 防范企业内部贪腐犯罪

通讯员 陶晨

本报讯 近日，温岭市检察院联合市委社会工作部、市公安局、市工商联召开清廉民企建设新闻发布会，向社会发布《防范企业内部贪腐犯罪合规指引（试行）》。据悉，这是我省首个县市级的防范企业内部贪腐犯罪合规指引。

编写该指引过程中，温岭市检察院联合上述部门，深入企业、产业协会等开展广泛调研，在结合司法办案实践、企业合规改革等多项工作经验基础上，系统梳理企业内部贪腐主要犯罪类型、潜藏风险隐患、重点合规环节等，为企业加强内部贪腐风险防控提供了简明清晰的指南。

温岭民营经济发达，目前市场主体已突破17万户，其中企业超5万户。民营企业内部人员侵害企业利益犯罪不仅影响民企核心竞争力和创新发展，而且扰乱公平竞争市场秩序，影响法治化营商环境建设。温岭市检察院积极回应民营企业内部贪腐预防难问题、引导民营企业自主加强合规建设、依法严厉打击民营企业内部贪腐犯罪。

“我们在办案中发现，民营企业内部人员犯罪案件所涉法律关系、事实证据、利益冲突较为复杂，企业面临发现难、取证难、处理难等‘三难境地’，因此我们决定深入分析成因，编发指引，探寻防止此类案件多发的有效举措。”温岭市检察院经济犯罪检察部主任李文祥介绍。这也是温岭市检察院精准对接企业司法需求、优化营商环境的重要举措。



## 冒酷暑战高温

自夏季治安打击整治行动全面展开以来，东阳市公安局全警动员，冒酷暑战高温。图为路面执勤交警喝药水防暑。

通讯员 徐步文 摄

# 城市“血管”越来越畅通的背后，是他们在努力

通讯员 杨成涛

本报讯 近来，不少绍兴市民在早晚高峰时发现，绿云南路城南大道路口的交通拥堵状况有了明显改善、排队上高架的队伍速度有了明显提升。这一变化，得益于当地交管部门对该重点交通堵点开展的一场“微治理”。

据了解，为最大程度缓解城区主干道通行压力，绍兴交警通过科学调整路口信号控制配时、推进交安基础设施建设，对绿云南路城南大道路口进行改造，拓展了机动车道数量、增加了独立的右转信号灯，减少车流交织、提高通行效率；同时，通过增设直行左转可变车道，根据交通流量的变化规律和实际情况，动态调整车道指向与信号配时，有效缓解了该路段的交通压力。

交通是一座城市的“血管”，其畅通与否直接关系到市民的出行效率和幸福感。近年来，绍兴市公安局从关系群众生命安全的交通安全民生问题入手，聚焦交通

点、民生热点，创建道路交通安全管理新模式，全力推进道路交通平安畅通深化工程这一民生实事。

从2019年的建设联网路和治理交通拥堵点，到2022年的城乡交通平安畅通综合整治工程，再到2023年的道堵点和重点区域治理工程，以及今年的交通智能化提升工程，每一步都体现了绍兴公安交管部门聚焦群众“急难愁盼”、构建城乡车畅人安新格局的决心。

在事故预防上，为从根本上减少交通事故、保障群众安全出行，绍兴公安交管部门围绕“人、车、路、企、重点挂牌”五大要素，采取了一系列有力措施，从源头上消除安全隐患，并会同交通运输、综合执法等部门多波次开展联合执法，通过联合群防群治力量加大巡防力度，确保群众出行平安有序。

在智慧治理上，绍兴公安交管部门依托“浙里快处”平台，成功打通了全省29家保险公司的查询理赔系统，有效提升了事故处理效率；不断升级智能管控平台，全面

优化“越安行”平台的场景研判算法，有效提升了交警的出警效率；通过改造智能交通设备、更新增设交通信号控制设备、优化调整路口信号灯配时等措施，有效提升了道路通行效率。

今年以来，绍兴交警累计对206个路口，共3135套信号灯路口配时方案进行优化，增设5处智能可变车道，优化交通隔离护栏7.2公里，顺利完成多项重要路口的渠化改造工程。通过“浙里快处”平台，全市已完成理赔金额超过8852.75万元，为群众提供了极大便利。

绍兴市公安局相关负责人介绍，今年绍兴公安将继续深化交通治理工作，不断探索和创新交通治理方式，深入实施道路交通“除险强基”综合治理三年行动计划，深化交通智能化提升工程，构建基层交通精细治理体系，改造、增设一批智能交通设备，整治、消除一批交通堵点，进一步提升道路交通平安畅通水平，为城市的可持续发展贡献力量。